

# 梁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梁河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分配计划方案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等 6 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云财农〔2023〕191 号）、《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 号）、《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调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相关指标的通知》（云财农〔2024〕114 号）和《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德财农〔2026〕19 号）文件精神，下达梁河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214 万元。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梁河县第十九届人民政府班子会签同意，梁河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214 万元，安排实施项目 3 个；现将梁河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分配计划方案呈报县人民政府审批同意。

当否，请示。

附件：梁河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第二批）项目分配计划方案

梁河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4 月 27 日

---

梁河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4 月 27 日印

---

附件

## 梁河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分配计划方案

本方案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等 6 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云财农〔2023〕191 号）和《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 号）文件执行；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云财农〔2026〕23 号）、《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德财农〔2026〕19 号）文件精神，下达梁河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214 万元，计划实施项目 3 个，具体安排如下：

1.梁河县 2026 年九保乡产业发展建设项目,资金 84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由县民宗局负责实施。

2.梁河县 2026 年勐养镇产业发展建设项目,资金 5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由县民宗局负责实施。

3.梁河县 2026 年“和和美美一家人”互嵌式村寨建设项目,资金 8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由县民宗局负责实施。